

中华经典典藏系列

闲情偶寄

【清】李渔 著



* 中华经典典藏

* 中国人修身养性的第一书。

代表了中国传统雅文化，被誉为“中国古代生活艺术大全”。

* 使你通古辨今，提高生活审美情趣，消除日常生活的疲累。

* 中国戏剧美学史上的重要著作，名列“中国名士八大奇著”之首。

光明日报出版社

中华经典典藏系列

闲情偶寄

【清】李渔

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闲情偶寄 / (清) 李渔著. -- 北京: 光明日报出版社, 2014. 5 (2016. 4重印)
(光明岛)

ISBN 978 - 7 - 5112 - 6311 - 7

I. ①闲… II. ①李… III. ①杂文集 - 中国 - 清代
IV. ①I264. 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69551 号

闲情偶寄

著 者: (清) 李 渔

责任编辑: 温 梦 李 娟 李 倩 责任校对: 聪 慧

封面设计: 宗 浩 责任印制: 吴海山

出版发行: 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 5 号, 100062

电 话: 010 - 57176917 (咨询) 010 - 57176935 (发行)

传 真: 010 - 67078255

网 址: <http://book.gmw.cn>

E - mail: gmcbs@gmw.cn lijuan@gmw.cn

法律顾问: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龚柳方律师

印 刷: 北京海德伟业印务有限公司

装 订: 北京海德伟业印务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 710 × 1000 1/16

字 数: 224 千字 印 张: 17

版 次: 2014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4 月第 2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112 - 6311 - 7

定 价: 3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言

经典的价值和魅力在流光岁影里永不褪色，先贤圣哲的智慧光芒照耀着我们的现代生活。中华经典孕育于自然，成长于生活和实践，着眼于家国，宣讲着历史中积累的智慧，展现着与现代生活息息相关的魅力。为在古代经典与现代经验间架起一座沟通的桥梁，我们特别推出“中华经典典藏系列”。

“中华经典典藏系列”包含四书五经、诸子百家、史书典籍、笔记小说、格言随笔等经典书目。丛书定位为传统文化经典的普及本，遴选中华文化中的经典书目，加以注释、翻译，引领大家阅读古代文化经典。在编写中体现读者藏书计划的理念，所选书目遵循从“基础”到“拓展”的延伸，体现层级深入的理念，展现藏书和阅读的层次。

李渔是清代著名的戏曲创作家和理论家，人称“东方莎士比亚”。他出身于药商家庭，小时候与市民阶层接触密切，这对他的人生观有很大影响。他原本家境不错，但后来家道衰落，一生奔走于江湖，从事文化产业，用自己的才艺养活全家。李渔汲取前人的理论成果，结合自己戏曲创作的实践，建立了一套完整的戏曲理论体系，为戏曲理论批评史树立了一块里程碑。

李渔创作的《闲情偶寄》是我国最早的系统的戏曲论著。其内容十分丰富，包括词曲、演习、声容、居室、器玩、饮馔、种植、颐养八部，论及生活中妆饰打扮、园林设计、家具古玩、饮食烹调、花草种植、医疗养生等。文字清新隽永，有很高的生活审美情趣，令人回味无穷。诚如清代学者余怀在序言中所说的那样：“糊涂的人

读了它将会变得明白；狭隘的人读了它会变得旷达；忧郁的人读了它将会变得愉快；笨拙的人读了它将会变得灵巧；愁闷的人读了它将会变得欣然起舞；有病的人读了它将会霍然而愈。”

为编好此套“中华经典典藏系列”，我们特别成立了“中华经典典藏系列”编写委员会。编写委员会集合了多位有多年出版经验的编辑和专家，参阅了大量资料。这些相关的资料给了我们很大的帮助，使我们能够比较顺利地熔铸新编，让我们得以完成这套“中华经典典藏系列”。

尽管如此，书中难免错误纰漏，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目 录

凡例七则	1
卷一	
词曲部上	4
结构第一	4
词采第二	17
音律第三	24
卷二	
词曲部下	40
宾白第四	40
科诨第五	49
格局第六	52
演习部	58
选剧第一	58
变调第二	61
授曲第三	66
教白第四	73
脱套第五	76
卷三	
声容部	81
选姿第一	81
修容第二	89
治服第三	96
习技第四	108
卷四	
居室部	119

房舍第一	119
窗栏第二	126
墙壁第三	129
联匾第四	134
山石第五	138
器玩部	142
制度第一	142
位置第二	164
卷五	
饮馔部	167
蔬食第一	167
谷食第二	173
肉食第三	177
种植部	188
木本第一	188
藤本第二	202
草本第三	207
众卉第四	217
竹木第五	221
卷六	
颐养部	228
行乐第一	228
止忧第二	249
调饮啜第三	250
节色欲第四	253
却病第五	257
疗病第六	259

凡例七则

一期点缀太平

圣主当阳，力崇文教。庙堂既陈诗赋，草野合奏风谣，所谓上行而下效也。武士之戈矛，文人之笔墨，乃治乱均需之物：乱则以之削平反侧，治则以之点缀太平。方今海甸澄清，太平有象，正文人点缀之秋也，故于暇日抽毫，以代康衢鼓腹。所言八事无一事不新，所著万言无一言稍故者，以鼎新之盛世，应有一二未睹之事、未闻之言，以扩耳目，犹之美厦告成，非残朱剩碧所能涂饰榱楹者也。草莽微臣，敢辞粉藻之力！

一期崇尚俭朴

创立新制，最忌导人以奢。奢则贫者难行，而使富贵之家日流于侈，是败坏风俗之书，非扶持名教之书也^①。是集惟《演习》、《声容》两种，为显者陶情之事，欲俭不能，然亦节去靡费之半；其余如《居室》、《器玩》、《饮馔》、《种植》、《颐养》诸部，皆寓节俭于制度之中，黜奢靡于绳墨之外，富有天下者可行，贫无卓锥者亦可行。盖缘身处极贫之地，知物力之最艰，谬谓天下之贫者同于我，我所不欲，勿施于人，故不觉其言之似吝也。然靡荡世风，或反因之有裨。

一期规正风俗

风俗之靡，日甚一日。究其日甚之故，则以喜新而尚异也。新异不诡于法，但须新之有道，异之有方。有道有方，总期不失情理之正。

以索隐行怪之俗，而责其全返中庸^②，必不得之数也，不若以有道之新易无道之新，以有方之异变无方之异，庶彼乐于从事，而吾点缀太平之念为不虚矣。是集所载，皆极新、极异之谈，然无一不轨于正道，其可告无罪于世者此耳。

一期警惕人心

风俗之靡，犹于人心之坏，正俗必先正心。然近日人情喜读闲书，畏听庄论，有心劝世者正告则不足，旁引曲譬则有余。是集也，纯以劝惩为心，而又不标劝惩之目，名曰《闲情偶寄》者，虑人目为庄论而避之也。劝惩之语，下半居多，前数帙俱谈风雅。正论不载于始而丽于终者，冀人由雅及庄，渐入渐深，而不觉得其可畏也。劝惩之意，绝不明言，或假草木昆虫之微，或借活命养生之大以寓之者，即所谓正告不足，旁引曲譬则有余也。实具婆心，非同客语，正人奇士，当共谅之。

一戒剽窃陈言

不佞半世操觚，不攘他人一字。空疏自愧者有之，诞妄贻讥者有之，至于剽窠袭臼，嚼前人唾余，而谓舌花新发者，则不特自信其无，而海内名贤，亦尽知其不屑有也。然从前杂刻，新则新矣，犹是一岁一生之草，非百年一伐之木。草之青也可爱，枯则可焚；木即不堪为栋为梁，然欲刈而薪之，则人有不忍于心者矣。故知是集也者，其初出则为乍生之草，即其既陈既腐，犹可比于不忍为薪之木，以其可研可雕而适于用者。以较邺架名编则不足^③，以角奚囊旧著则有余^④。阅是编者，请由始迄终验其是新是旧。如果觅得一语为他书所现载，人口所既言者，则作者非他，即武库之穿窬、词场之大盗也。

一戒网罗旧集

数十年来，述作名家皆有著书捷径，以只字片言之少，可酿为连篇

累牍之繁，如有连篇累牍之繁，则可变为汗牛充栋之富。何也？以其制作新言置于简首，随集古今名论附而益之。如说天文，就纂天文所有诸往事及前人所作诸辞赋以实之；地理亦然，人物、鸟兽、草木诸类尽然。作而兼之以述，有事半功倍之能，真良法也。鄙见则谓著则成著，述则成述，不应首鼠二端。宁捉襟肘以露贫，不借丧马以彰富。有则还吾故有，无则安其本无，不载旧本之一言，以补新书之偶缺，不借前人之只字，以证后事之不经。观者于诸项之中，幸勿事事求全，言言责备。此新耳目之书，非备考核之书也。

一戒支离补凑

有怪此书立法未备者，谓既有心作古，当使物物尽有成规，胡一类之中止言数事？予应之曰：医贵专门，忌其杂也，杂则有验有不验矣。史贵能缺，“夏五”、“郭公”之不增一字，不正其讹者，以示能缺；缺斯可信，备则开天下后世之疑矣。使如子言而求诸事皆备，一物不遗，则支离补凑之病见，人将疑其可疑，而并疑其可信。是故良法不行于世，皆求全一念误之也。予以一人而僭陈八事，由词曲、演习以及种植、颐养，虽曰多能鄙事，贱者之常，然疣自病其太杂，终不得比于专门之医，奈何欲举星相、医卜、堪舆、日者之事，而并责之一人乎？其人否否而退。八事之中，事事立法者止有六种，《饮馔》、《种植》二部之所言者，不尽是法，多以评论间之。宁以支离二字立论，不敢以之立法者，恐误天下之人也。然自谓立论之长，犹胜于立法。请质之海内名公，果能免于支离之诮否？

湖上笠翁李渔识

【注释】

- ①名教：以正名定分为主的封建礼教。②中庸：不偏不倚的处世态度。
③邺架：唐朝邺侯李泌的书架，比喻藏书很多。④奚囊：书袋。

卷一

词曲部上

结构第一

填词一道^①，文人之末技也。然能抑而为此，犹觉愈于驰马试剑，纵酒呼卢^②。孔子有言：“不有博奕者乎^③？为之犹贤乎已。”博奕虽戏具，犹贤于“饱食终日，无所用心”；填词虽小道，不又贤于博奕乎？吾谓技无大小，贵在能精；才乏纤洪^④，利于善用。能精善用，虽寸长尺短亦可成名，否则才夸八斗^⑤，胸号五车^⑥，为文仅称点鬼之谈^⑦，著书惟供覆瓿之用^⑧，虽多亦奚以为？填词一道，非特文人工此者足以成名，即前代帝王，亦有以本朝词曲擅长，遂能不泯其国事者。请厉言之。高则诚、王实甫诸人^⑨，元之名士也，舍填词一无表见。使两人不撰《琵琶》、《西厢》，则沿至今日，谁复知其姓字？是则诚、实甫之传，《琵琶》、《西厢》传之也。汤若士^⑩，明之才人也，诗文尺牍^⑪，尽有可观，而其脍炙人口者，不在尺牍诗文，而在《还魂》一剧。使若士不草《还魂》，则当日之若士已虽有而若无，况后代乎？是若士之传，《还魂》传之也。此人以填词而得名者也。历朝文字之盛，其名各有所归，“汉史”、“唐诗”、“宋文”、“元曲”，此世人口头语也。《汉书》、《史记》，千古不磨，尚矣。唐则诗人济济，宋有文士跄跄^⑫，宜其鼎足文坛，为三代后之三代也^⑬。元有天下，非特政刑礼乐一无可宗，即语言文学之末，图书翰墨之微，亦少概见；使非崇尚词曲，得《琵琶》、《西厢》以及《元人百种》诸书传于后代^⑭，则当日之元亦与五代、金、辽同其泯灭，焉能

附三朝骥尾^⑯，而挂学士文人之齿颊哉？此帝王国事，以填词而得名者也。由是观之，填词非末技，乃与史传诗文同源而异派者也。近日雅慕此道，刻欲追踪元人、配飨若士者尽多^⑰，而究竟作者寥寥，未闻绝唱。其故维何？止因词曲一道，但有前书堪读，并无成法可宗。暗室无灯，有眼皆同瞽目，无怪乎觅途不得，问津无人^⑱，半途而废者居多，差毫厘而谬千里者，亦复不少也。尝怪天地之间有一种文字，即有一种文字之法脉准绳^⑲，载之于书者，不异耳提面命^⑳，独于填词制曲之事，非但略而未详，亦且置之不道。揣摩其故，殆有三焉：一则为此理甚难，非可言传，止堪意会。想入云霄之际，作者神魂飞越，如在梦中，不至终篇，不能返魂收魄。谈真则易，说梦为难，非不欲传，不能传也。若是，则诚异诚难，诚为不可道矣。吾谓此等至理，皆言最上一乘^㉑，非填词之学节节皆如是也，岂可为精者难言，而粗者亦置弗道乎？一则为填词之理变幻不常，言当如是，又有不当如是者。如填生旦之词，贵于庄雅，制净丑之曲，务带诙谐，此理之常也。乃忽遇风流放佚之生旦，反觉庄雅为非；作迂腐不情之净丑，转以诙谐为忌。诸如此类者，悉难胶柱^㉒。恐以一定之陈言，误泥古拘方之作者，是以宁为阙疑，不生蛇足。若是，则此种变幻之理，不独词曲为然，帖括诗文皆若是也^㉓。岂有执死法为文，而能见赏于人，相传于后者乎？一则为从来名士以诗赋见重者十之九，以词曲相传者犹不及什一，盖千百人一见者也。凡有能此者，悉皆剖腹藏珠^㉔，务求自秘，谓此法无人授我，我岂独肯传人。使家家制曲，户户填词，则无论《白雪》盈车，《阳春》遍世，淘金选玉者未必不使后来居上，而觉糠秕在前。且使周郎渐出，顾曲者多^㉕，攻出瑕疵，令前人无可藏拙，是自为后羿而教出无数逢蒙^㉖，环执干戈而害我也^㉗，不如仍仿前人，缄口不提之为是。吾揣摩不传之故，虽三者并列，窃恐此意居多。以我论之：文章者，天下之公器^㉘，非我之所能私；是非者，千古之定评，岂人之所能倒？不若出我所有，公之于人，收天下后世之名贤悉为同调。胜我者我师之，仍不失为起予之高足^㉙；类

我者我友之，亦不愧为攻玉之他山^㉙。持此为心，遂不觉以生平底里，和盘托出，并前人已传之书，亦为取长弃短，别出瑕瑜^㉚，使人知所从违，而不为诵读所误。知我，罪我，怜我，杀我，悉听世人，不复能顾其后矣。但恐我所言者，自以为是而未必果是；人所趋者，我以为非而未必尽非。但矢一字之公^㉛，可谢千秋之罚。噫！元人可作，当必貲予^㉜

填词首重音律，而予独先结构者^㉝，以音律有书可考，其理彰明较著。自《中原音韵》一出^㉞，则阴阳平仄画有塍区^㉘，如舟行水中，车推岸上，稍知率由者^㉙，虽欲故犯而不能矣。《啸余》、《九宫》二谱一出，则葫芦有样，粉本昭然^㉚。前人呼制曲为填词，填者布也，犹棋枰之中画有定格^㉛，见一格，布一子，止有黑白之分，从无出入之弊，彼用韵而我叶之，彼不用韵而我纵横流荡之。至于引商刻羽，戛玉敲金^㉜，虽曰神而明之，匪可言喻，亦由勉强而臻自然，盖遵守成法之化境也。至于结构二字，则在引商刻羽之先，拈韵抽毫之始^㉝。如造物之赋形，当其精血初凝，胞胎未就，先为制定全形，使点血而具五官百骸之势。倘先无成局，而由顶及踵，逐段滋生，则人之一身，当有无数断续之痕，而血气为之中阻矣。工师之建宅亦然。基址初平，间架未立，先筹何处建厅，何方开户，栋需何木，梁用何材，必俟成局了然，始可挥斤运斧。倘造成一架而后再筹一架，则便于前者，不便于后，势必改而就之，未成先毁，犹之筑舍道旁，兼数宅之匠资，不足供一厅一堂之用矣。故作传奇者^㉟，不宜卒急拈毫，袖手于前，始能疾书于后。有奇事，方有奇文，未有命题不佳，而能出其锦心，扬为绣口者也。尝读时髦所撰，惜其惨淡经营，用心良苦，而不得被管弦、副优孟者^㉛，非审音协律之难，而结构全部规模之未善也。

词采似属可缓，而亦置音律之前者，以有才技之分也。文词稍胜者即号才人，音律极精者终为艺士。师旷止能审乐^㉛，不能作乐；龟年但能度词^㉛，不能制词。使之作乐制词者同堂，吾知必居末席矣。事有极细而亦不可不严者，此类是也。

【注释】

①填词：本指词曲作家按谱倚声，按词曲牌填写曲文。这里指戏曲剧本的创作。②呼卢：赌博人的呼声。这里泛指赌博。③博奕：博，古代的局戏；奕，围棋。④纤洪：大小。⑤八斗：才华很高。⑥五车：读书多，见多识广。⑦点鬼：讽刺诗文多用古人姓名。⑧覆瓿：瓿，瓶子、罐子。覆瓿，覆盖瓶罐。指作品没有分量，被轻视。⑨高则诚：明戏曲家高明，浙江温州瑞安人，字则诚，号菜根道人，代表作为《琵琶记》。王实甫：元代著名戏曲家，大都（今北京）人，名德信，字实甫，代表作为《西厢记》。⑩汤若士：汤显祖，江西临川人。字义仍，号海若，晚号若士，明代著名戏曲家、文学家。⑪尺牍：书信。古代书函长约一尺，才这样称呼。⑫跔跔：人多。⑬三代：一般称夏、商、周为三代；后三代指汉史、唐诗、宋文。⑭《元人百种》：指臧晋叔所编《元曲选》。⑮附骥尾：简称附骥，依附别人成名。⑯配飨：适宜享受。飨，通享。⑰问津：问路。津，渡口。⑱法脉准绳：法则。⑲耳提面命：当面进行诚恳的教导。⑳最上一乘：佛家用语，指最上等。㉑胶柱：墨守成规，而不从实际出发。㉒帖括：科举应试的文字。㉓剖腹藏珠：过分爱物，不惜伤身，重物轻人。㉔周郎：《三国志·周瑜传》：“瑜少精音乐，虽三爵之后，其有缺误，瑜必知之，知之必顾。故时人谣曰：‘曲有误，周郎顾。’”顾曲：指出戏曲中的错误。㉕后羿、逢蒙：古代善长射箭的人，逢蒙是后羿的学生，后因妒忌杀死了后羿。㉖环：反过来。干戈：古代的兵器。㉗公器：公共财产。㉘起予之高足：能启发我的优秀学生。起，启发；高足，优秀学生。㉙攻玉、他山：《诗经·小雅》：“他山之石，可以攻玉。”别处的石头可以刻我的玉。攻：治理，刻。意为水平相同的人对我也有帮助。㉚瑕瑜：缺点和优点。㉛矢：坚持。㉜贳：赦免、原谅。㉝结构：本书中的结构，与今天创作学上的结构有较大差别，和总体构思略同。㉞《中原音韵》：元人周德清所著的一部韵书，该书根据当时北方语音和戏曲用韵的实际情况，将韵母分为十九部，将平声分为阴平和阳平，取消入声字，将原有的入声字分别归入平上去三声。㉟塍区：界区。塍，田畦。㉟率由：遵循。㉟粉本：画稿。㉟棋枰：棋盘。㉟引商刻羽，戛玉敲金：引商刻羽，指符合节拍，讲究音律，商、羽，古代五音之一；戛玉敲金，指音乐和声调的清脆悦耳。

⑩拈韵抽毫：拈韵，选定韵部；抽毫，动笔写作。⑪传奇：唐代指文言小说，宋代指诸宫调，元代指杂剧，明清指戏曲之长者。⑫被管弦、副优孟：被管弦，乐器演奏；副优孟，演员表演。⑬师旷：春秋时音乐家，他能从乐音中辨别吉凶。⑭龟年：李龟年，唐玄宗时的宫廷音乐家。

戒讽刺

武人之刀，文士之笔，皆杀人之具也。刀能杀人，人尽知之；笔能杀人，人则未尽知也。然笔能杀人，犹有或知之者；至笔之杀人较刀之杀人，其快其凶更加百倍，则未有能知之而明言以戒世者。予请深言其故。何以知之？知之于刑人之际。杀之与剐，同是一死，而轻重别焉者。以杀止一刀，为时不久，头落而事毕矣；剐必数十百刀，为时必经数刻，死而不死，痛而复痛，求为头落事毕而不可得者，只在久与暂之分耳。然则笔之杀人，其为痛也，岂止数刻而已哉！窃怪传奇一书，昔人以代木铎^①，因愚夫愚妇识字知书者少，劝使为善，诫使勿恶，其道无由，故设此种文词，借优人说法^②，与大众齐听。谓善者如此收场，不善者如此结果，使人知所趋避，是药人寿世之方，救苦弭灾之具也。后世刻薄之流，以此意倒行逆施，借此文报仇泄怨。心之所喜者，处以生旦之位，意之所怒者，变以净丑之形，且举千百年未闻之丑行，幻设而加于一人之身，使梨园习而传之^③，几为定案，虽有孝子慈孙，不能改也。噫！岂千古文章止为杀人而设？一生诵读徒备行凶造孽之需乎？苍颉造字而鬼夜哭^④，造物之心，未必非逆料至此也。凡作传奇者，先要涤去此种肺肠，务存忠厚之心，勿为残毒之事。以之报恩则可，以之报怨则不可；以之劝善惩恶则可，以之欺善作恶则不可。

人谓《琵琶》一书，为讥王四而设^⑤。因其不孝于亲，故加以入赘豪门，致亲饿死之事。何以知之？因“琵琶”二字，有四“王”字冒于其上，则其寓意可知也。噫！此非君子之言，齐东野人之语也^⑥。凡作传世之文者，必先有可以传世之心，而后鬼神效灵，予以生花之笔，撰为

倒峡之词，使人人赞美，百世流芬。传非文字之传，一念之正气使传也。《五经》、《四书》、《左》、《国》、《史》、《汉》诸书，与大地山河同其不朽，试问当年作者有一不肖之人、轻薄之子厕于其间乎？但观《琵琶》得传至今，则高则诚之为人，必有善行可予，是以天寿其名，使不与身俱没，岂残忍刻薄之徒哉！即使当日与王四有隙，故以不孝加之，然则彼与蔡邕未必有隙^⑦，何以有隙之人，止暗寓其姓，不明叱其名，而以未必有隙之人，反蒙李代桃僵之实乎^⑧？此显而易见之事，从无一人辩之。创为是说者，其不学无术可知矣。

予向梓传奇^⑨，尝埒誓词于首^⑩，其略云：加生旦以美名，原非市恩于有托^⑪；抹净丑以花面，亦属调笑于无心；凡以点缀词场，使不岑寂而已^⑫。但虑七情以内^⑬，无境不生，六合之中^⑭，何所不有。幻设一事，即有一事之偶同；乔命一名^⑮，即有一名之巧合。焉知不以无基之楼阁，认为有样之葫芦？是用沥血鸣神，剖心告世，倘有一毫所指，甘为三世之喑^⑯，即漏显诛^⑰，难逋阴罚^⑱。此种血忱^⑲，业已沁入梨枣^⑳，印政寰中久矣^㉑。而好事之家，犹有不尽相谅者，每观一剧，必问所指何人。噫！如其尽有所指，则誓词之设，已经二十余年，上帝有赫^㉒，实式临之^㉓，胡不降之以罚^㉔？兹以身后之事，且置勿论，论其现在者：年将六十，即旦夕就木^㉕，不为夭矣。向忧伯道之忧^㉖，今且五其男，二其女，孕而未诞、诞而待孕者，尚不一其人，虽尽属景升豚犬^㉗，然得此以慰桑榆，不忧穷民之无告矣。年虽迈而筋力未衰，涉水登山，少年场往往追予弗及^㉘；貌虽癯而精血未耗，寻花觅柳，儿女事犹然自觉情长。所患在贫，贫也非病也；所少在贵，贵岂人人可幸致乎？是造物之悯予，亦云至矣。非悯其才，非悯其德，悯其方寸之无他也^㉙。生平所著之书，虽无裨于人心世道，若止论等身，几与曹交食粟之躯等其高下^㉚。使其间稍伏机心^㉛，略藏匕首，造物且诛之夺之不暇，肯容自作孽者老而不死，犹得佯狂自肆于笔墨之林哉？吾于发端之始，即以讽刺戒人，且若嚣嚣自鸣得意者，非敢故作夜郎^㉜，窃恐词人不究立言初意，谬信

“琵琶王四”之说，因谬成真。谁无恩怨？谁乏牢骚？悉以填词泄愤，是此一书者，非阐明词学之书，乃教人行险播恶之书也。上帝讨无礼，予其首诛乎？现身说法，盖为此耳。

【注释】

①木铎：以木为舌的铃。铎，铃。②优人：演员。③梨园：剧团。④苍颉：传说古代造字的人。⑤讥王四：清焦循《剧说》引明代田艺蘅《留青日札》：“有王四者，以学闻，则诚与友善，劝之仕。登第后，弃妻周氏，贅太师不花家。则诚作此以讽，取琵琶上四字为王四云耳。”⑥齐东野人之语：没有根据的民间传说。⑦蔡邕：东汉人，性笃孝，少博学，好词章、数术、天文，精于音律。《琵琶记》中的男主人公托名蔡邕，是个背亲弃义的复杂形象。⑧李代桃僵：此指代人受过。⑨梓：古代用木版刻印图书。⑩埒：小堤、矮墙。此指设立、公布。⑪市恩：施人恩惠，求得对方高兴。⑫岑寂：寂静。⑬七情：即喜、怒、哀、惧、爱、恶、欲人的七种感情。⑭六合：天地四方，即天、地、东、南、西、北。⑮乔命：虚拟命名。⑯喑：哑。⑰显诛：人世间的惩罚。⑱难逋阴罚：难以逃脱阴间的惩罚。逋，逃避。⑲血忱：诚恳的心情。⑳梨枣：古代刻印图书多用梨木、枣木，因此刻印图书的木板称梨枣。这里泛指作品。㉑印政寰中：印政，印证；寰中，天下。㉒赫：神明。㉓式临：监视。㉔胡：何。㉕就木：死亡。㉖伯道之忧：无子绝后的忧虑。㉗景升豚犬：谦辞，说自己的孩子没有出息。㉘少年场：少年人的场所，也代指少年人群。㉙方寸：心。㉚曹交食粟之躯：曹交身高九尺四寸。这句说李渔的作品与曹交身高相等。㉛机心：机变的心。㉜夜郎：我国古代西南地区的一个小国。由于地处群山之中，不知天地之大，曾问汉朝使节：汉和我哪个大？后来称妄自尊大的人为夜郎自大。

立主脑

古人作文一篇，定有一篇之主脑。主脑非也，即作者立言之本意也。传奇亦然。一本戏中，有无数人名，究竟俱属陪宾，原其初心，止为一人而设。即此一人之身，自始至终，离合悲欢，中具无限情由，无